

青龙满族自治县财政支出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凉水河乡沟门子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

项目单位 青龙满族自治县凉水河乡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 青龙满族自治县凉水河乡人民政府

财政业务主管科室 预 算 股

评价类型： 事前评价 事中评价 事后评价

组织方式： 部门（单位）自评 财政部门组织评价

评价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财政部门评价组

中介机构

2020年 09月 21日

一、基本概况			
项目名称	凉水河乡沟门子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职务	陈 云	联系电话	13133517988
项目起止时间	2019 年度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200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200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县财政	200	县财政	200
其 他		其 他	
二、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预算评审金额 （万元）	决算评审金额 （万元）	财政实际支付 （万元）
建安工程费	187.88	206.86	187.54
二、三类费用	12.76	12.76	12.46
合计	200.64	219.62	200
三、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		
<p>1、解决革命老区 2 个村 2500 口人出行难问题；</p> <p>2、解决老区人民信息闭塞，经济发展基础设施滞后问题；</p> <p>3、革命老区人民更便捷的与外界联系，农产品等销售流通畅通，降低运输成本，提高收入，改善老区人民生活水平，保障出行安全。</p>	<p>1、解决革命老区 2 个村 2500 口人出行难问题；</p> <p>2、解决老区人民信息闭塞，经济发展基础设施滞后问题；</p> <p>3、革命老区人民更便捷的与外界联系，农产品等销售流通畅通，降低运输成本，提高收入，改善老区人民生活水平。保障出行安全。</p> <p>绩效目标完成 100%</p>		

四、凉水河乡沟门子村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及指标分析

基本指标		具体指标	评价标准	该项分值	评价得分	评价分析
决策 16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符合上述条件2分，基本符合1分，不符合0分。	2	2	根据《河北省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冀财预〔2019〕59号，凉水河沟门子村道路修建项目属于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支付范畴。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政策要求；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并无项目重复现象，立项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符合上述条件2分，基本符合1分，不符合0分。	2	2	项目按规定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县财政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并在事前经过了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投资评估、项目实施管理、经济和社会效益评价形成可行性报告。程序规范。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符合上述条件3分，基本符合2-1分，不符合0分。	3	3	项目主管部门编制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际实施工作内容相关；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相匹配。
		绩效目标明确性 3分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符合上述条件3分，基本符合2~1分，不符合0分。	3	3	绩效目标申请表中，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清晰、指标值具有可衡量性；与项目目标任务书相对应。
	资金投入 6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分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符合上述条件3分，不符合酌情打分。	3	3	通过工程咨询和建设工程造价咨询，预算编制是经过科学论证，按标准编制；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并形成了预算评审报告。
		资金分配合理性 3分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符合上述条件3分，基本符合2~1分，不符合0分。	3	3	资金配合充分、额度合理。

过程 24分	资金管理 12分	资金到位率 3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到位率 100%为 3 分，其它视情况打分。	3	3	资金到位率=（200 万元/200 万元）×100%。 到位率为 75%。
		预算执行率 3分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执行率 100%为 3 分，其它视情况打分。	3	3	预算执行率=（200.64 万元/200 万元）×100%。 执行率达到 100%。
		资金使用 合规性 6分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符合上述条件 6 分，基本符合 5~1 分，不符合 0 分。	6	6	资金使用符合《河北省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12分	管理制度 健全性 6分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建立健全 6 分，建立但不够健全 5~1 分，未建立 0 分。	6	6	施工全过程严格按照“施工组织设计”进行全面质量管理。贯彻施工单位已建立的质量控制、检查、管理制度并予以监控。
		制度执行 有效性 6分	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是 6 分，基本是 5~1，不是 0 分。	6	6	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相关的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执行，对施工部位或分项、工序检验进行自检、互检、专检，严把质量关。通过查看项目竣工资料，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合同、验收报告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到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都落实到位，并由监理进行质量监督。
产出 30分	产出 数量 8分	实际完成率 8分	修建道路长 4.5 公里，道路面层宽 3.5 米，20cm 厚砂砾层，18cm 厚水泥砼面层，两侧为 0.25 米宽路肩，浆砌石护路坝长 900 米；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完成率 100%为 8 分，其它视情况打分。	8	8	修建道路长 4.2 公里，新建路宽 3.5m，18cm 厚混凝土道路，新建 1225m 长挡墙，铺设 45.5m 长钢筋混凝土涵管；完成率 100%。增设了 45.5 米排水管和 325 米长挡墙，改变了铺筑方式。 见工程签证审批表。
	产出 质量 8分	质量达标率 8分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达标率 100%为 8 分，其它视情况打分。	8	6	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完工后由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三方签字盖章出具竣工验收报告。在验收报告中未对项目施工中的路基工程、防护工程、水泥混凝土路面质量数据进行确认，无法判定整体项目质量是否符合国家标准。

	产出时效 8分	完成及时性 8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对比，实际完成时间小于等于计划完成时间为8分，其他视对比数值酌情打分。	8	7	按凉水河乡人民政府与河北龙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双方签订的施工合同计划施工工期为150天。竣工验收报告上的实际施工天数为179天，工期滞后29天。
	产出成本 6分	成本节约率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准。	6	5	凉水河乡沟门子村小西天项目预算评审金额为200.64万元，评审结算金额219.6178万元，超预算金额18.9778万元。
效益 30分	项目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6分	革命老区人民更便捷地与外界联系，农产品等销售流通畅通，降低运输成本，提高收入，改善老区人民生活水平，保障出行安全。比较明显为6分，一般为5~1分，没有为0分。	6	6	革命老区人民更便捷地与外界联系，农产品等销售流通畅通，降低运输成本，提高收入，改善老区人民生活水平，保障出行安全。比较明显为6分，一般为5~1分，没有为0分。
		社会效益 6分	沟门子村小西天道路修建，解决革命老区2个村村民出行难问题和老区人民信息闭塞，经济发展基础设施滞后问题，直接受益革命老区人口2500人。受益明显为6分，一般为5~1分，没有为0分。	6	6	沟门子村小西天道路修建，解决革命老区2个村村民出行难问题和老区人民信息闭塞，经济发展基础设施滞后问题，直接受益革命老区人口为2500人。
		生态效益 4分	小西天道路修建改善老区人民生活环境程度，出行道路干净整洁。明显改善为4分，其它酌情打分。	4	4	通过实地考察，环境明显改善，出行道路干净整洁。
		可持续影响 4分	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使用年限≥50年，50年为4分，小于50年酌情打分。	4	4	根据该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合同》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
	满意度 10分	公示率4分	工程项目从政府采购招标公示到施工公示，公示率达到了100%。	4	4	在竣工资料中有公示照片。
		革命老区受益人口满意度6分	按项目满意度调查表并实地考察、走访情况酌情评分。	6	6	革命老区受益人口满意度调查表都为很满意。
综合得分=决策得分+过程得分+产出得分+效益得分				100	96	
评价等次(S)：优秀(S≥95)；良好(95>S≥85)；一般(85>S≥70)；较差(S<70)				优秀		

五、评价人员

姓 名	单 位	职称/职务	签 字
闫庆极	秦皇岛哲通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会计师	
姜伟燕	秦皇岛哲通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税务师/注册会计师	
崔丽梅	秦皇岛哲通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税务师/会计师	
孙 辉	秦皇岛哲通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税务师/会计师	
马桂艳	秦皇岛哲通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税务师/会计师	

评价工作组组长签字：

2020年09月21日

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评价报告（文字部分）

根据青龙满族自治县财政局开展 2019 年度财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事后评价工作的要求，为加强“凉水河乡沟门子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预算资金政策落实情况和资金使用的监督检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青龙满族自治县财政局组织了“凉水河乡沟门子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

秦皇岛哲通会计师事务所接受青龙满族自治县财政局委托，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对青龙满族自治县财政局“凉水河乡沟门子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专项资金实施绩效评价工作。在收集、汇总、整理、走访、分析各项资料的基础上，聘请 5 位专家组成专家组，并对相关评价内容进行研究分析，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评议与打分，形成凉水河乡沟门子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报告。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一）项目概述

青龙县满族自治县凉水河乡沟门子村沟长地窄，山高谷深，人居分散，部分山沟深处一直未通车，为解决革命老区村民生活水平低、出行困难、信息闭塞等问题，极大促进矿业开发及沟门子村村域经济发展，青龙满族自治县凉水河乡人民政府 2018 年 8 月提出关于革命老区修路项目立项申请。项目名称青龙满族自治县凉水河乡沟门子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建设地点凉水河乡沟门子村小西天。该工程道路全长 4.2 公里，新建路宽 3.5m，18cm 厚混凝土道路，新建 1225m 长挡墙，铺设 45.5m 长钢筋混凝土涵管。

（二）项目执行情况

1、项目进展和实施情况

2018 年 8 月项目主管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凉水河乡人民政府对沟门子村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进行调研，编写可行性研究报告。

2019 年 1 月项目主管部门与设计单位秦皇岛万华上境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和《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通过工程方和造价方面的咨询，形成本项目的建设项目实施计划方案等成果文件。2019 年 3 月底 4 月初，凉水河乡人民政府通过网络媒介手段向社会进行公示、公开招标，按政府采购程序聘请秦皇岛龙门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完成青龙满族自治县凉水河乡沟门子小西天道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服务，确定施工单位为河北龙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秦皇岛龙门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凉水河乡沟门子村道路修建项目经施工方、设计方相互协商、沟通编制施工实施方案，并在开工前报备监理单位，由监理单位进行了路基查验、建筑材料查验并提供混凝土配比等。

该项目原设计该工程道路全长 4.5 公里，道路面层宽 3.5 米，20cm 厚砂砾层，18cm 厚水泥砼面层，两侧为 0.25 米宽路肩，浆砌石护路坝长 900 米。施工过程中，结合现场实际情况，为了保证路基的正常排水，增设 $\phi 800\text{mm}$ 钢筋混凝土排水管 7 道，合计 45.5 米；为了保护路基路面的稳定性，沿线多处和新增管涵处增设挡墙 325 米；并因道路纵坡达机械无法使用，采用人工进行铺筑，工程数据变更得到了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三方认可，填写《工程签证审批表》三方签字盖章。工程结束后道路修建长度为 4.2 米，宽 3.5m，18cm 厚，1225m 长挡墙，铺设 45.5m 长钢筋混凝土涵管。

该项目施工日期从 2019 年 5 月 5 日开始组织人员、设备配置至 2019 年 10 月 30 日竣工验收，工期共计 179 天；施工全过程严格按照“施工组织设计”进行全面质量管理。贯彻施工单位已建立的质量控制、检查、管理制度并予以监控。所有进入现场使用的成品、半成品、设备、材料、器具均提供产品合格证和质保书交于监理核查；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部位或分项、工序检验进行自检、互检、专检，严把质量关。

项目完工后由建设单位青龙满族自治县凉水河乡人民政府、监理单位秦皇岛龙门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河北龙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三方进行竣工验收并签字确认形成公路工程质量交工检测申请单和竣工验收报告。竣工验收报告中未对项目施工中的路基工程、防护工程、水泥混凝土路面质量数据进行确认，无法判定整体项目质量是否符合国家标准。

凉水河乡人民政府按照档案清单做好施工记录、监理记录、公示、施工影像资料、施工过程的质量记录、预算评审结算报告等竣工资料并保存到乡镇档案室和提交县财政局归档。

2、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县财政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财预〔2018〕74 号和《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青财预〔2018〕56 文件要求，下达 2019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 700 万元，其中凉水河乡 200 万元，专项用于凉水河沟门子村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

县凉水河乡人民政府 2019 年 12 月 26 日提交《河北省（市、县）基层预算单位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县财政局直接拨付给施工单位河北龙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革命老

区建设专项款 200 万元。凉水河乡沟门子村小西天项目预算评审金额为 200.64 万元，决算评审金额 19.6178 万元，超预算金额 18.9778 万元。

3、资金管理情况

县财政根据《河北省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冀财预〔2019〕59号）文件要求下拨 2019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严格按照项目资金文件规定程序实施。该项目资金由县财政直接拨付给项目施工单位。项目资金属于一般公共预算，县财政部门按项目实施进度，依据国库集中支付有关规定办理资金支付手续，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于 2019 年 10 月底完工现无法查阅施工单位账目，在竣工资料中查阅了预算评审报告和评审结算报告。

（三）项目绩效目标

- 1、解决革命老区 2 个村 2500 口人出行难问题；
- 2、解决老区人民信息闭塞，经济发展基础设施滞后问题；
- 3、革命老区人民更便捷地与外界联系，农产品等销售流通畅通，降低运输成本，提高收入，改善老区人民生活水平，保障出行安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对凉水河乡沟门子村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开展绩效评价，了解 2019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的使用支出和管理情况、项目组织和实施情况，检验项目投入是否达到预期目标，总结经验，分析问题，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的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的原则

坚持真实、科学、公正的原则；坚持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的原则；坚持绩效评价贯穿于事前、事中、事后的原则。

2、绩效评价指标系统和评价标准、评分情况

指标体系包括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部分，参考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给出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充分考虑凉水河乡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涉及的目标要求，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大方面进行分析和评分，形成《凉水河乡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绩效评价表》。

3、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议法等进行评价。

（三）评价依据

-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2、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冀发〔2018〕54号）
- 3、秦皇岛市财政局文件 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的通知（秦财预〔2019〕130号）
- 4、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 5、青龙满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财政支出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青财绩〔2020〕1号）
- 6、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财预〔2018〕74号）
- 7、青龙满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青财预〔2018〕56）
- 8、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北省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冀财预〔2019〕59号
- 9、凉水河乡沟门子村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和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 10、凉水河乡沟门子村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11、凉水河乡沟门子村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申报审核意见单
- 12、凉水河乡沟门子村小西天关于革命老区修路项目所需资金申请
- 13、凉水河乡沟门子村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预算评审报告
- 14、凉水河乡沟门子村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响应文件（QMDLMZBCG-2019-02）
- 15、凉水河乡沟门子村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实施计划方案
- 16、凉水河乡沟门子村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 17、凉水河乡沟门子村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全套施工资料（包括施工日志、监理日志、质量记录等）
- 18、凉水河乡沟门子村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竣工验收报告和质量评估报告
- 19、凉水河乡沟门子村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评审结算报告

20、涉及财政拨付项目资金申请单和发票等

（四）绩效评价过程

评价工作组成员听取了青龙满族自治县凉水河乡沟门子村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项目负责人对整个项目的实施情况、产生的效果等情况汇报，并在县财政局预算部门查阅了项目立项资料、项目审批资料、项目竣工资料及项目资金拨付情况的申请单和发票等。在凉水河乡政府查阅项目的原始竣工资料，并随同财政局预算部门领导和凉水河乡项目负责人勘察了项目实施现场，对周边村民进行了满意度调查。

通过情况汇总和资料分析，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评议与打分，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项目绩效及综合评价情况和评价结论

（一）项目绩效

通过凉水河乡沟门子村小西天道路修建的实施，解决了革命老区人民出行难和信息闭塞，经济发展基础设施滞后问题；使得革命老区人民更便捷地与外界联系，农产品等销售流通畅通，降低运输成本，提高收入，改善老区人民生活水平，保障出行安全。

（二）综合评价情况和评级结论

综合评价情况见《凉水河乡沟门子村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及指标分析》

评价结论，凉水河乡沟门子村小西天道路修建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96 分，其中决策指标 16 分，过程指标 24 分，产出指标 26 分，效益指标 30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四、问题与建议

（一）项目竣工验收报告不完善

项目单位提供的竣工验收报告，只有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三方签字盖章。未对项目施工中的路基工程、防护工程、水泥混凝土路面质量数据进行确认，无法判定整体项目是否符合国家标准。

建议：聘请专业验收机构，对工程整体进行检测验收，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二）项目整体竣工验收日期较计划实施进度滞后

按凉水河乡人民政府与河北龙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双方签订的施工合同计划施工工期为 150 天。竣工验收报告上的实际施工天数为 179 天，工期滞后 29 天。

建议：项目主管部门应根据年度工作开展实际制定整体实施方案，对各项目前期论证、申报审核程序、招投标管理、施工进度、完成时限、验收管理、资金拨付等环节和事项进行明确，加强项目实施的组织管理及计划，在预算年度内完成项目建设。